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
开发建设规划
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委托单位：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评价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月

目 录

1	任务由来.....	1
2	规划实施及开发强度对比.....	5
3	环境质量现状.....	7
4	公众意见调查.....	8
5	环保措施有效性分析.....	8
6	环境影响分析.....	11
7	评价结论.....	16

1 任务由来

1.1 任务由来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成立于 1993 年，是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设立海门经济开发区等 13 个省级开发区的批复》(苏政复〔1993〕60 号))。“江苏省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规划面积 4.8 km²，启动区界址为东到灵岩乡李岗庄东沿，南到六城镇建设路，西到老宁淮公路，北到葛桥河南高压走廊。”但因历史原因，开发区批复后，该区域并未进入实质性开发建设阶段。开发区设立文件见附件 1。

为规范开发区土地利用问题，国务院对各类开发区进行治理整顿，2006 年，区政府将雄州工业园和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打包上报，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2006 第 16 号公告(附件 2)，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符合《清理整顿开发区的审核原则和标准》，符合土地利用开发建设规划、城市开发建设规划及环境保护规划。

根据《关于省级及省级以下开发区通过土地规划审核情况的函》(国土资源函〔2005〕217 号)(附件 3)及《中国开发区四至范围公告目录(2006 年版)》及国土资源部网站“第十四批落实四至范围的开发区公告”，开发区四至范围包含两部分龙池片区、雄州片区(附件 4)。

2015 年 6 月，南京江北新区成立，开发区上位规划《南京市城市开发建设规划(2011-2020 年)》、《南京江北新区开发建设规划(2014-2030 年)》、《南京江北新区雄州组团片区规划(2014-2030 年)》调整。

根据市政府关于《南京江北新区 NJJBa030、NJJBa060 控制性详细规划》(2016 年版)的批复中明确：《规划》确定的范围东至宁连快速路—雍六高速—六合大道、南至大厂—化工园隔离绿带，西至宁淮城际铁路、北至滁河，总面积约 25.04 km²。园区地理位置及历次发

展规划范围，见图 1.1-1、1.1-2。

2018 年，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江苏南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取得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18〕45 号)，规划面积 25.04km²，范围与开发区目前的实际开发及管辖范围一致，产业定位为在原有制造业（服装、电子、通讯、轻纺、新材料）基础上增加新能源电池制造、汽车整车制造、节能环保、装备制造等产业。

规划实施期间，产业结构升级持续推进，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进，整体呈现出良好态势。先进制造业提质增效，基本形成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绿色环保、新材料四大特色主导产业。园区先后荣获“江苏省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示范区”“江苏省汽车及零部件特色产业基地”“江苏省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特色产业园”“南京市节能环保新兴产业基地”“南京市中小企业特色产业园区”等称号；在全省 92 家省级开发区综合评价排名中位列第 17 位；2020 年获得“2020 中国经济营商环境十大创新示范区”称号、南京市“独角兽瞪羚企业培育优秀载体”称号；2021 年荣获“2021 中国经济十大最具投资价值开发区”“2021 中国领军智慧城区”称号，同时获评江苏省智慧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等要求：“对可能导致区域环境质量下降、生态功能退化，实施五年以上且未发生重大调整的规划，产业园区管理机构应及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编制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跟踪环境影响评价。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对开发区进行了现场踏勘，调查并收集有关该规划的资料，在此基础上，根据《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技术指南(试行)》

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编制了《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1.2 开发区总体规划要点

1.2.1 规划范围

规划用地范围：东至宁连快速路-雍六高速-六合大道，南至大厂-化工园隔离绿带，西至宁淮城际铁路，北至滁河。规划面积 25.04 平方公里。

1.2.2 规划期限

2016-2030 年。

1.2.3 人口规模

根据园区开发建设规划，规划的人口规模为 15 万人。

1.2.4 园区产业定位

根据《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结合国家战略要求、南京市制造业发展重点、江北新区发展规划，大力推进“传统制造业高端化”、“新兴产业集群化”、“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

园区产业定位调整为：严禁三类污染工业进入，允许发展二类低污染工业，鼓励发展科技先导型、高附加、低能耗、无污染高新技术产业，工业门类以一类工业为主，如电子、通讯、服装、轻纺、新材料等企业，尤其重点引进电子、通讯、新材料等高科技工业”（不包含化工、电镀、印染、染整类工业），并重点优化提升高端装备制造和节能环保 2 大主导产业，强化发展 1 大产业用纺织品特色产业，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现代物流、检验检测、研发设计、职业教育和行业综合服务” 5 大生产性服务业，构建“2 大主导+1 大特色+5 大支撑”的制造+服务型现代产业体系。

高端装备制造业：高续航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及零部件及其他重大成套专用设备；

节能环保产业：高效节能通用设备、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

先进环保设备；

产业用纺织品：汽车及高端医用等高性能产业用纺织品；

现代服务业：①现代物流：专项物流、物流增值服务；②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③研发设计：服装设计、应用型研发设计；④职业教育：职业教育；⑤行业综合服务：新能源锂电池整体解决方案、汽车后市场服务、污水处理综合解决方案、行业数据信息服务。

园区产业定位不得引进化工、电镀、印染、染整类产业。

1.2.5 基础设施规划

（1）供水规划。开发区预测总用水量 8.1 万 m^3/d 。规划区由区外远古水厂统一供水，源水设计取水规模 45 万吨/日，制水厂自来水生产与供应规模 30 万吨/日，水源为长江。

（2）雨水规划。根据河流位置、地形、道路走向等划分汇水区域，规划沿道路布置雨水管道，分片收集雨水，主要干道雨水管管径为 DN800-DN1500，其余道路布置雨水支管，管径在 DN600-DN800 之间。

雨水管采用重力自流排水，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规划区内雨水管道及河道，通过设置在滁河及槽坊河岸边的雨水泵站提升排入滁河。

（3）污水规划。规划区属六合污水处理系统，不设置污水集中处理厂，规划区产生的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规划区外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即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规划规模 16 万 m^3/d ，尾水达一级 A 标准，排至滁河。

六合区污水处理厂位于龙池街道四柳社区（本开发区区外，东至东南邻近滁河，北距雍六高速约 200m）。服务范围包括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南、北片、滁北老城区、滁南片区、雄州工业园区在内的五个片区污水，服务面积 38.75 km^2 。

（4）能源规划。确定规划区以天然气为主要气源，液化石油气

为辅助气源。天然气气源来自西气东输和川气东送，通过江北天然气门站，经雄州高中压调压站调压后向规划区供气。保留现状雄州高中压调压站，规划规模为 6 万立方米/时，位于龙兴南路与龙中西路交叉口西南侧，占地面积 0.19 公顷。

2 规划实施及开发强度对比

2.1 空间范围

开发区实际用地范围为东至宁连快速路-雍六高速-六合大道，南至大厂-化工园隔离绿带，西至宁淮城际铁路，北至滁河，总用地面积约 2504.24 公顷，扣除水域及非建设用地，可开发利用建设用地面积 2337.08 公顷。规划实施期间开发区实际用地范围和面积未超出规划要求。

2.2 功能布局

开发区规划形成“两心、两轴、三廊、六组团”的空间布局结构。

“两心”为龙池地区中心和龙池湖绿心。“两轴”为六合大道城市发展轴和龙华路城市发展轴。“三廊”为滁河绿廊、中部生态隔离廊道、南部生态隔离廊道。“六组团”包括 1 个综合服务组团、3 个生活组团和 2 个综合产业组团。

与原规划相比，开发区规划实施期间空间布局、功能布局未发生变化。

2.3 环保基础设施实施情况

2.3.1 给水工程

规划区由远古水厂统一供水，水源为长江，源水设计取水能力 45 万吨/日，目前实际取水量 40 万吨/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能力 30 万吨/日，目前实际供水量 17.5 万吨/日，日最高供水量达 18 万吨；向六合地区供水的槽坊增压站供水能力为 20 万吨/日。

区域内六合大道、白果路供水主干管，管径为 DN500—DN800；现状龙华东路、时代大道供水次干管，管径为 DN400—DN600。现状给水基本覆盖建成区，可以满足开发区供水需求。

2.3.2 雨水工程

龙池片区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雨水管采用重力自流排水，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规划区内雨水管道及河道，通过设置在滁河及槽坊河岸边的雨水泵站提升排入滁河。雨水主要干管已于 2009 年 2 月铺设到位。

2.3.3 污水工程

开发区属六合污水处理系统，开发区不另行设置污水集中处理厂，区域企业工艺及生活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经污水管网排至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一级 A 标准，排至滁河。

2.3.4 燃气工程

区域不规划建设集中供热设施，园区目前已入驻企业根据供热需要采用工业锅炉供热，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

园区内国家“西气东输”和“川气东送”工程设立天然气输气站，经雄州高中压调压站调压后向区内供气。

开发区以天然气为主要气源，液化石油气为辅助气源。天然气气源来自西气东输和川气东送，通过江北天然气门站，经雄州高中压调压站调压后向规划区供气。

保留现状雄州高中压调压站，供气能力为 6 万立方米/时，位于龙兴南路与龙中西路交叉口西南侧。

2.3.5 供热工程

开发区未设置集中供热中心，园区近年来根据省市区各级政府要求，逐步淘汰区内燃煤锅炉。区目前已入驻企业根据供热需要采用工业锅炉供热，使用天然气、柴油等清洁能源。

3 环境质量现状

3.1 环境空气

根据六合雄州监测站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点(与开发区最近距离约 3.9km)基本污染物 2022 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六项基本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标及在相应 24 小时百分位数平均浓度均达标。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监测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计算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标准时使用的环境质量标准值,TVOC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附录 D 标准限值;特征因子氯化氢、二甲苯、硫酸雾、氨、硫化氢均未检出,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所测各项大气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相应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3.2 地表水环境

本次现状监测表明监测期间,滁河、槽坊河、龙池湖、刘坝沟河和农场河监测断面环境质量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质标准要求。

3.3 地下水环境

本次监测除部分点位总硬度达到 IV 类标准外,其余各项指标监测值均可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及以上标准要求。

3.4 声环境

本次现状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居住区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工业区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 40 米区域内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

3.5 土壤环境

本次监测表明开发区监测结果表明各点位所测各项指标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6 底泥

监测期间监测点位所测各项重金属指标均低于 GB15618-2018 中的其他农用地风险筛选值，区域底泥环境质量总体较好。

4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参与网络公示分 2 次进行。

第一次公示：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在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网站发布公告（http://www.jslhkfq.com/news_957.html），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介绍了规划名称及概况、相关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和主要内容，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反馈意见。

第二次公示：将通过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网站（<http://www.jslhkfq.com/>）公开发布，同时链接公布本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网上公示期间，同步以张贴公告和报纸公示的方式收集评价范围内的公众代表对本规划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5 环保措施有效性分析

5.1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开发区落实了原规划环评提出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环境质量现

状分析显示，开发区特征因子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总体呈改善趋势，原规划环评提出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有效。

5.2 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开发区已开发部分已实现雨污分流。六合区污水处理厂总处理规模达 16 万立方米/日，再生水利用工程规模为 2 万立方米/日，出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环境质量现状分析显示，开发区及周边水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相应标准要求。与 2017 年相比，2023 年断面监测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浓度有所下降，且能达到地表水相应标准，原规划环评提出的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

5.3 土壤、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开发区企业车间生产区、危废贮存场、废水处理区及废水收集管网按照相关要求设置防腐防渗设施。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根据要求由有资质单位运输。储存区域设置严格的防渗设施。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分析显示，评价区域除部分点位总硬度达到 IV 类标准外，其余各项指标监测值均可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及以上标准要求。开发区各项土壤指标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二类地筛选值标准要求，区域土壤环境质量良好。原规划环评提出的土壤、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

5.4 声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开发区主要道路及企业两侧均设有绿化带，减轻交通噪声的影响。环境质量现状分析显示，各监测点声环境质量均符合相应功能区要求，

原规划环评提出的声环境保护措施有效。

开发区近年来噪音投诉递增，主要包括施工噪音、装修噪音等生活噪音。开发区应加强施工期噪声污染控制，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建筑机械，减轻建筑施工噪声造成的噪声污染，并对作业场所采取隔声和消声措施。

5.5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有效性

开发区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固废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的运营管理体系。开发区内有 1 家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江苏格润合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建设收集、分拣、贮存、转运一般工业固废 45000 吨及危险废物(不含废弃的危险化学品)5000 吨项目。本开发区内产生的危险废物经委托收集后可送至南京威立雅同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等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或进行填埋，不排放外环境，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截至 2022 年底，没有发生非法倾倒危险废物的情形。

5.6 生态保护措施有效性

开发区的建设对自然景观的影响，仅存在于地表形态的改变，是在人为活动下，有计划的对自然环境的改造。绿地建设使得开发区的自然景观由无序状态演替为较为有序的景观状态。本轮跟踪评价调查显示，开发区已按规划建设园区北部与滁河、龙池、刘坝沟湿地之间绿化景观带；企业及居住区均建设了防护绿地；开发区内河道不定期开展水生生态修复工作。总体上，开发区本轮开发未显著影响整个生态系统的稳定性，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有效。

5.7 土地利用集约措施有效性

六合经济开发区以龙华路为界，建设有 2 个居住生活配套片区和 3 个工业生产片区。重点优化提升高端装备制造和节能环保 2 大主导产业，强化发展 1 大产业用纺织品特色产业，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现代物流、检验检测、研发设计、职业教育和行业综合服务” 5 大生产性服务业，实现土地的集约化利用。开发区建设有丰树六合物流产业园、江北智荟港等生产服务用房项目，做到引进项目不新占土地，通过租赁闲置厂房进行生产运营，盘活利用低效土地，开发区土地利用集约水平较高。

5.8 风险防范措施有效性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区内的污染物排放、污染控制措施运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执行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开发区制定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构建了以管委会为核心、各部门分工负责的环境管理体系。2018 年编制并发布实施了《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风险评估等级为一般风险。该预案执行期间，开发区未发生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并于 2021 年进行了修订。开发区内 21 家环境风险企业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在南京市六合区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备案，并落实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和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演练。截至 2022 年底，没有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记录。

6 规划后续实施环境影响分析

6.1 规划后续实施大气影响分析

通过上述结合现有同类项目产排污情况的预测分析，核算出规划

后续实施后全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与 2018 年规划环评核定总量相比，规划后续实施后污染物的排放量未大于核定总量。

此外，自上一轮规划环评以来大气环境质量变化趋势看，区域大气环境污染物浓度总体呈下降趋势，环境质量区域改善，且区域基本污染物均达标。综上，规划后续发展，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6.2 规划后续实施地表水影响分析

开发区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COD、氨氮和总磷）均远低于 2018 年规划环评核定总量，尚有很大余量同时，随着六合区污水处理厂的中水回用工程实施，污染物排放量将进一步减少，因此规划实施的水环境影响不会超出原规划环评评价结果。

目前六合区污水处理厂一厂现状规模为 4 万 m^3/d 、二厂一期 4 万 m^3/d 工程规模已取得环评批复并完成验收，该污水处理厂现状运营能力为 8 万 m^3/d ，现状实际处理量合计约为 6.5 万 m^3/d ，另外二厂二期目前正在建设，其设计规模为 4.0 万 m^3/d ，计划 2023 年年底通水，则近期规模将达到 12 万 m^3/d 。根据表 8.2-6 规划期末开发区废水量约为 3.43 万 m^3/d 。综上，污水处理厂的剩余处理能力均能满足开发区后续的发展需求。

根据六合区污水厂环境影响评价的论证结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放对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影响较小。

6.3 规划后续实施噪声影响分析

开发区环境噪声现状监测数据表明，目前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无监测点昼、夜噪声超标。

(1) 工业噪声影响分析

开发区开发强度较高，随着更多企业的入驻，建筑施工噪声、工业设备噪声将成为主要的工业噪声污染源，由于入区工业项目噪声源强难以确定，故本次评价不进行预测，要求各入区企业要达到厂界噪声排放标准，不能造成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超标。同时要加强施工期管理，降低施工期噪声影响。

(2) 交通噪声影响分析

① 汽车噪声

城市环境噪声主要来自交通噪声，而交通噪声又主要来自汽车噪声。开发区已形成较为完备的城市道路网，由于近几年昆山市机动车保有量增幅大，交通拥挤，汽车鸣笛已成为交通噪声的主要来源。

交通噪声影响主要表现为干扰人们的正常生活和休息，严重时甚至影响人们的身体健康。居住在交通干道两侧的居民长期生活在震动和噪声环境中可使人烦躁，恶心，头痛和失眠，容易引起心血管疾病、内分泌疾病等，在特定条件下甚至成为社会不稳定的因素之一。

② 轨道交通噪声

运营期噪声影响主要表现在高架段列车运行噪声，风亭和冷却塔设备噪声以及停车场或车辆段的维修、试车噪声。需要通过采取措施，减轻噪声对轨道交通沿线和站点周边的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噪声影响。

开发区应采取优化布局，加强对交通、社会生活、工业生产等噪声源的控制和监督等措施预防声环境污染，保证区内及区外相应功能区居住、商业、办公功能不受干扰。

6.4 规划后续实施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开发区固体废物主要有高端装备制造和节能环保等行业产生，规

划后续实施固体废物产生量将会进一步增加。

开发区生活垃圾由六合区环卫所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均由企业自行处置，开发区已引进了 1 家一般工业固废分拣打包转运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经收集、打包转运后加以综合利用；开发区内有 1 家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单位，建设收集、分拣、贮存、转运一般工业固废 45000 吨及危险废物(不含废弃的危险化学品)5000 吨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在做好安全处置的前提下，规划后续实施产生的固体废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6.5 规划后续实施地下水和土壤影响分析

土壤污染与大气、水体污染有所不同，它是以食物链方式通过粮食、蔬菜、水果、茶叶、草食动物乃至肉食性动物等最后进入人体而影响人群健康，是一个逐步累积的过程，具有隐蔽性和潜伏性。开发区土壤土壤环境影响分析如下：

(1) 开发区规划实施过程中，各种建设项目施工期将不可避免地改变现有地表植被，损坏现有水土保持设施，但是施工期结束后将不再造成新的水土流失。在建设期间，植被将受到一定程度的破坏，土壤处于完全裸露状态，水土流失情况可能较严重。水土流失量主要与降雨量、降雨强度、地面径流系数、地面坡度、土地裸露面积等有关。植被覆盖度的快速提高可在较短时段内使土壤基本或完全达到正常水土保持功能，但在建设项目营运初期，由于地表植被覆盖度相对较小，也可能存在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现象。开发区规划实施过程中，各种建设项目施工期是水土流失发生和防治的重点时段。因此，开发区在土地征用后应采取平整一块使用一块，尽量减少土地裸露的时间，以减少水土流失对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的影响。

(2) 正常情况下, 开发区内企业土壤和地下水防渗措施完好, 不会对土壤造成不利影响。只有当区内企业所使用的有毒有害原辅材料发生泄漏的情况下对泄漏点附近的土壤造成一定的影响。危废暂存设施利用防渗结构阻止渗滤液中的污染物向周边土壤环境中迁移, 正常情况下对周边土壤影响较小。根据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各土壤点位所测各项指标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区域土壤质量基本上对植物和环境不会造成危害和污染。开发区对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所和运输途径严格管理, 并做好区内总体的绿化工作。因此, 开发区建设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6.6 规划后续实施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开发区规划范围内现状用地构成主要为工业用地和绿地与广场用地。随着区域开发程度的加强, 土壤由于被硬化覆盖将会导致土壤与外界环境的物质交换大大降低, 从而导致土壤性质改变; 同时, 工业企业的入驻, 会使原有的土地功能发生根本性的改变, 原有生态系统平衡被打破, 将逐渐被新的生态平衡所替代, 由此带来以下几种生态影响与破坏:

(1) 土地利用格局发生变化, 原有植被大量被破坏: 随着规划的实施, 部分非建设用地主要转变为工业用地, 土地利用方式变更后, 工业用地等产生一定的环境污染物, 对生态环境产生胁迫和压力。

此外, 厂房的施工建设所进行的土壤平整、土地开挖、取土、建筑材料堆放等活动, 对土地做临时性或永久性侵占, 所有植被都被去除, 表面植被遭到短期破坏, 还可能产生局部水土流失问题。但随着工程建设的完成, 除永久性占用外, 部分区域植被通过绿化措施可得

到恢复。

(2) “三废”污染的影响：开发区规划范围在开发建设过程中必然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和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表明，在采取合理的环境影响减缓措施的前提下，开发区污染物的排放对周围大气和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7 评价结论

在进一步落实原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要求，进一步科学招商选商，构建生态产业链，优化废水收集、处理管理体系，加强企业废水和废气排放的管理，严格能源结构管理，落实生态建设要求，强化环境管理体制的前提下，各类污染物排放能够得到较好的控制，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可以得到保证，区域环境基本能够满足功能要求，可以实现开发区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促进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